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1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职能部门、教育服务事业部、零售连锁事业部、中盘事业部、物流中心、信息中心及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辞书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巴蜀书社有限公司、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四川数字出版传媒有限公司、四川画报社有限公司、四川读者报社有限公司、四川文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出版印刷有限公司、四川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文传物流有限公司、文轩投资有限公司、文轩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四川新华文轩传媒有限公司、四川文轩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新华文轩商业连锁（北京）有限公司、四川文轩轩客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9.12%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8.36%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社会责任、内部信息传递、全面预算、财务报告、人力资源管理、合同管理、印章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信息系统、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出版业务、投资业务、物流业务、印刷业务、税务管理等方面。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社会责任、内部信息传递、全面预算、财务报告、人力资源管理、合同管理、印章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信息系统、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工程项目、销售业务、出版业务、投资业务、物流业务等方面。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内部控制手册》《2021年度内部控制工作计划》，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公司更正已发布的财务报告；</li><li>(2) 外部审计发现的不是由公司首先发现的重大错报；</li><li>(3)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li><li>(4) 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层的舞弊行为；</li><li>(5) 控制环境无效；</li><li>(6) 内部监督无效；</li><li>(7) 直接导致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或漏报；</li><li>(8)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li></ul>
重要缺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未根据一般公认的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li><li>(2) 未设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li><li>(3) 未对期末财务报告的过程进行控制；</li><li>(4) 关键岗位人员的舞弊行为给企业造成较大损失；</li><li>(5) 间接导致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或漏报。</li></ul>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有关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缺陷。

###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	----------	----------	----------

绝对损失金额	1000万元及以上	500万元至1000万元	500万元以下
--------	-----------	--------------	---------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高风险业务内部控制系统失效; (2) 公司负面消息流传世界各地，引起公众媒体极大关注并呼吁采取行动，对公司声誉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害； (3)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导致监管机构的处罚，重大的起诉或非常严重的集体诉讼； (4) 完全无法保证公司资产安全，或者已经造成重大资产损失。
重要缺陷	(1) 较重要的业务缺乏内部控制或内部控制失效； (2) 公司负面消息广为流传，引起公众的广泛关注，对公司声誉造成较大影响； (3)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导致监管机构的处罚。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缺陷。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 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1. 3. 一般缺陷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均为一般缺陷。一般缺陷所导致的风险较小且在可控范围之内，并按照计划已经完成整改或正在整改。

#### 1. 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 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2. 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 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3. 一般缺陷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均为一般缺陷。一般缺陷所导致的风险较小且在可控范围之内，并按照计划已经完成整改或正在整改。

###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照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应用指引的要求，以风险评估为基础，结合过往年度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情况和业务流程建设的内部控制成熟度，确定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重点范围；并不断优化内部控制评价方法，强化日常监督与专项监督的结合，着力提升公司整体内部控制管理能力和水平。本年度无重大、重要缺陷，一般缺陷整改情况良好，公司内部控制整体有效。

2022年，公司将结合战略和年度重点工作，通过不断强化下属机构风控职能，完善内部控制工作实施细则，持续加强质量监控等方式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险评估与内部控制的联动，对高风险领域实施重点监控和专项检查，持续提升公司风险防范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

###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罗勇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9日